**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度广西中医药大学·一方制药**

**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为加强校企合作，推动我校教育事业的发展，发挥科研育人功能，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我校与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广西中医药大学·一方制药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参照《广西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科研训练课题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现将2021年度广西中医药大学·一方制药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申报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和范围

申报课题的学生在老师指导下，与课题组成员共同完成课题的立题、可行性论证、方案设计、结果分析、撰写研究报告等过程。课题分自然科学类研究课题；人文社会科学类研究课题；科技发明与科技创新等，各类项目资助金额5千元，研究周期为2年（2021年8月-2023年7月）。自然科学类研究课题重点支持基础研究，中医药、民族药的挖掘与整理，中医经典医史文献及康复护理等相关研究；人文社会科学类研究课题重点支持中医药文化素养、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及中医学养生护理等相关研究；科技发明与科技创新类重点支持中医药康复、保健、宣传等概念产品的研发。

二、申报条件及申报限制

申报该课题的学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1．广西中医药大学全日制本科生；

2．学有余力，课程成绩平均分值≥70 分，对科学研究有浓厚兴趣，并能够保证全程参加所需的时间和精力；

3．申报者主要为2年级（四、五年制）、3年级（五年制）在校本科学生，允许低年级学生参与，鼓励学生跨院系、跨专业组建团队，鼓励本科生与研究生联合申报。

4．每个学生只能申报1项，参加1项。

申报限制条件：

1．历年主持的项目（课题）有逾期未结题及正在主持1项课题的负责人不能申请今年的一方制药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

2．申请书内容不能与历年获得立项或同年申报的广西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科研训练课题、一方制药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申请书相似。

3. 同年一方制药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与大学生科研训练课题只能择一申报。

**4.严禁使用“大创”项目或其他科研项目重复申报本类课题，一经查出重复申报，取消申报资格，并列为学术不端行为。**

三、申报组织程序和要求

1．学生以课题组的形式申报。课题组人数3～5人。课题组根据申报要求在教师指导下，填写《广西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科研基金项目》申报书。

2．课题指导教师的确定。学生可自行联系导师，也可由各分管（所在）单位或部门指定教师。每位教师同时指导的课题不超过1项。立项课题可视为指导教师的校级课题。

3．本次申报各单位或部门统一收集并上报材料，学校不直接受理学生个人申报材料。

4.本次申报实行专家评审制，并对通过专家评审的项目予以公示后立项。  
四、申报组织程序和要求

1.申请人按照格式填报申请书（见附件2，双面打印，含附件）一式三份、汇总表（见附件3）一份于**5月10日**（星期一）前将交至科技处（教学楼7楼）。电子版发送到邮箱176336350@qq.com，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

1.广西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科研训练课题管理办法

2.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申请书

3.广西中医药大学一方制药大学生科技创新课题汇总表

4.学科目录及代码

广西中医药大学科技处

2021年4月21日